

泸州医学院附属中医医院城北新院内科住院楼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08月20日，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根据《泸州医学院附属中医医院城北新院内科住院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春晖路182号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29767万元，建设内科住院楼（地上26层、地下3层），建筑面积61566.54 m²，建设相应的主体工程（内科住院楼，共26层，地下3层，包括地下设备用房、医保审核台、出入院大厅、各科室诊疗室、医务人员办公厅、血液透析中心、标准病房），编制床位800张，辅助工程（道路及绿化）、公用工程（场内户外管线、供水、供电）、环保工程（化粪池、污水管网、多联机空调、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堆放室、污水处理站）等，不设传染病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年12月，西南交通大学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年1月4日，四川省环境保护厅以川环审批[2013]1号文出具该项目环评批复。项目于2017年3月26日开工建设，于2020年12月6日建成并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工程总投资概算为19856.3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157万元，占总投资的0.79%；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9767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229.2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77%。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内科住院楼，共26层，地下3层，包括地下设备用房、医保审核台、出入院大厅、各科室诊疗室、医务人员办公厅、血液透析中心、标准病房），编制床位800张，辅助工程（道路及绿化）、公用工程（场

内户外管线、供水、供电）、环保工程（化粪池、污水管网、多联机空调、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堆放室、污水处理站）等。

本项目不设置门诊，无门诊功能，项目的门诊工作纳入院区的门诊大楼开展工作。本次验收不包括门诊量。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现场的调查和勘察，实际建设内容和规模存在与环评不一致，本项目调整了楼层的部分使用功能，避免医院重复设置，减少资源浪费，优化医疗活动工作，门诊活动、检验室等由医院已有的医疗资源开展工作，本项目不再重复设置。项目设置的病床数与环评一致，按照环评要求设置了化粪池、污水收集管网等环保工程，废水依托院区建设 1000m³ 污水处理站处理。参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要求（[2020]688 号），项目变动建设的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带病原微生物的气溶胶和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发电机废气。

汽车尾气：加强地下车库通风。

微生物气溶胶：每天对病房区各角落的定时消毒，从源头减少微生物气溶胶的排放。

发电机废气：通过发电机自带的喷淋净化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二）废水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医技废水和生活污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废水经管道收集后排至化粪池（容积 400m³）预处理后排入院区建设的 1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噪声

运行产生的噪声源主要是公用设施噪声如生活水泵、消防泵、抽排风机、多联机空调机组以及汽车噪声等。主要采取的降噪措施为：

加强院区管理，减少人员活动噪声；设备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发电机设置在地下室，发电机房墙壁设置了隔音板、发电机基座设置了减震垫等措施进行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厂区固废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学性废物和药物性废物）。

医疗废物：收集后暂存在院区建设的医疗废物暂存间（200 m²），由泸州市保康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定期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在院区建设的垃圾中转站（36 m²）暂存，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中环检测（2021）委托 2105301 和中环检测（2021）委托 2107277），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及依托的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如下：

1、废气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中监测项目“硫化氢、氨”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浓度限值；监测项目“臭气浓度”最大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浓度限值。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1#二期污水处理站中心”中监测项目“甲烷”最大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排放标准限值；监测点位“○2#二期污水处理站东侧周边、○3#二期污水处理站东南侧周边、○4#二期污水处理站西侧周边”中监测项目“硫化氢、氨、氯气、臭气浓度”最大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排放标准限值。

2、废水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点位“污水处理站排口”中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石油类、挥发酚、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氰化物、粪大肠菌群”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限值；

项目依托的污水处理站废水主要特征污染物 CODCr 处理效率为 85.45%，NH₃-N 处理效率为 79.0%。

3、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点位“▲1#项目北侧边界外约 1 米、▲2#

项目东侧边界外约1米”昼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2类功能区排放限值。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批复及医院的排位许可管理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施工废气、施工噪声、施工废气、施工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营运期噪声、废水、废气、固废未发生扰民情况，合理处置，对外环境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一般固废和医疗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七、后续要求

- 1、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与检查，定期对外排废水、废气进行监测，确保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提高职工环保意识，掌握必要的环保知识和技术。
- 3、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应严格的分类、集中收储，处置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要求执行。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

2021年08月20日

泸州医学院附属中医医院城北新院内科住院楼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张松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510722197207070830	工程师	1356815131	张松
	刘树章	"	51052119580925549X	工程师	15183030169	刘树章
环保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编制单位	刘良彬	四川环以检测有限公司	510521198612150930	工程师	15682308130	刘良彬
	张一峰	泸州鑫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50219761108041X	高工	18982767899	张一峰
环保 技术专家	张德昌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510502195008150031	工程师	18982772185	张德昌
	李德付	泸州环保检测中心	510502196604290713	主任医师	1890167875	李德付